

江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

江建初审（江海）〔2020〕7号

关于乐祥路东延线（健乐路-胜利南路）道路工程 初步设计审查的批复

江门市高新工业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报来乐祥路东延线（健乐路-胜利南路）道路工程初步设计资料收悉。经组织专家审查，本工程初步设计编制深度基本符合《市政公用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原则同意通过初步设计审查。现批复如下：

一、建设规模

项目位于礼乐街道，道路规划路线全长 338.641 米，路基宽度 36 米，城市次干道，双向六车道，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交通、雨水、污水、消防、照明、管线、安监、排水沟等工程，项目按实际用地情况统筹实施。概算 3753.72 万元。

二、按评审意见修改完善后的初步设计文件可作为下一阶段

工作的依据

（一）路桥专业部分

1、道路工程

（1）根据《市政公用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设计总说明要补充功能定位、交通预测、交通设施现状和规划、排水规划、海绵城市等内容。

（2）总说明第 6 页表格，换填法的处理效果是不如深层处理的效果好，因此应改为 B，并且方案比较论述不够充分，应补充造价方面的比较。

（3）平面图有比较方案，总说明中应补充平面方案比较说明。

（4）路基处理水泥土搅拌桩顶面的级配碎石层建议加设一层双向土工格栅。

（5）不同特殊路基处理衔接处差异沉降会比较大，应设置 30 米衔接段，建议衔接段采用水泥土搅拌桩处理，间距 1.8 米。

（6）道路侧的河涌边坡防护坡脚底处应设置堆垛。

（7）路面结构图中的人行道和非机动车道底下设置防渗土工布不符合海绵城市的要求，建议删除。

（8）根据《城市道路路线设计规范》，建议优化道路标准横断面，两侧人行道可各减少 0.5 米，增设中央分隔带至 2 米宽。

2、交通工程

（1）市公安局要求设置交通信号控制设备，但未见相关交通信号灯控制的设计内容，建议健乐路路口设置交通信号红绿灯控

制设备。

(2) 人行横道标志牌杆上建议加设无障碍标志牌。

(3) 人行横道线两端均须设置标志牌。

(4) 路名标志牌应按江门城区路名牌的做法制作，统一规格和样式，且双面牌版设置。

(二) 岩土专业部分

1、该城市次干道路规模小，但岩土勘察报告编制执行公路规范很多，不熟悉市政勘察规范，报告应重编。

2、取岩土样深度与间距未严格执行市政勘察规范按设计：路面或原地面 3 米内间距 0.5 米取样，如淤泥在 3~8 米取样，在类似项目重视取样。

3、路基方案应分段评价在现标高需填高 2~3 米，可报告未评价最厚填土处 ZK3~4 孔标高低采用搅拌桩，其余段可采用换填是否施工与填土会产生深层滑动，对填土下伏淤泥的参数影响大等，建议报告重编，提出符合实际情况的路基评价方案。

(三) 排水专业部分

1、排水工程

(1) 根据沿线建设情况，复核汇水面积及排水量，补充系统图。

(2) 方案说明增加排水沟，双排 DN2000 和 DN1500 管功能和作用及水系的运行。

(3) 优化污水管倒虹管设计，建议不采用倒虹管。

(4) 建议优化管材的选择。

(5) 补充相关规划（排水、竖向）、管线综合、海绵城市设计的内容。

(6) 为防止管道接口错位，污水管及检查井地质承载力建议大于 80KPa；

(7) 排水井盖技术参数应执行《江门市区下水道井盖供应技术标准》的规定；

(8) 污水管施工完成后需做闭水试验，合格后方可验收；污水检查井建议采用钢筋混凝土检查井。

(9) 根据控规及污水专项规划，本项目污水管需转输北侧健乐路污水，污水管起点埋深 2.0m 是否合适，建议复核并同步核实下游胜利南路污水管标高；

(10) 雨水管排出口建议设置拍门，防止河水倒灌；

(11) 新建双排 DN2000 管与胜利南路现状 2-4x2.75m 涵洞连接，建议复核断面，咨询水利部门意见；

2、消防工程

(1) 设计说明：补充设计消防水量、消防历时等设计参数，补充确定管径为 DN250 的合理依据；

(2) 健乐路口、胜利南路路口附近未设消火栓，如路口现状有消火栓请在平面图标出，以判断是否满足消火栓布置要求；

(3) 节点：DN80 排气阀建议配套 DN80 闸阀、双盘短管、三通等，没必要用 DN100 连接；排泥阀大样未显示排泥湿井。

(四) 电气专业部分

1、照明工程

(1) 本工程道路长度较短，路灯负荷较小，建议优化电源接入设计，尽量利用周边低压电源供电；如确需新建箱变，则应补充箱变一次系统图。

(2) 路灯杆采用 15 米杆高太高不利于后期检修，建议在满足规范要求的前提下尽量降低灯杆高度。

(3) 路灯控制系统图与原理图控制回路不一致，请复核；控制箱参数要求应满足路灯管理部门要求。

2、通信工程

(1) 设计说明中应删除与本工程无关的管材参数。

(2) 通信管道在胜利南路路口弯度太大，应增加通信井过渡。

(五) 造价概算部分

1、补充项目特征，补充照明工程的造价内容，补充概算幅度差；

2、复核综合单价及工程量进一步完善概算书。

三、该工程设计除应满足现行相关技术标准要求外，同时还应满足发改、规划、环保和人防等相关管理部门的规定，请结合有关管理部门意见作相应调整。

四、本初步设计文件作进一步修改完善后，可作为施工图设计的依据。提交施工图设计审查时，应将本批复文件以及设计单位对专家意见采纳情况的说明一并送施工图审查机构作为审查

依据。

- 附件：1、乐祥路东延线（健乐路-胜利南路）道路工程项目初步设计审查会专家审查意见
- 2、关于乐祥路东延线（健乐路-胜利南路）道路工程初步设计审查会专家审查意见的回复（湖南省公路设计有限公司）
- 3、关于乐祥路东延线（健乐路-胜利南路）道路工程初步设计审查会专家审查意见的回复（江门地质工程勘察院）

江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业务专用章（2）

2020年7月21日

（联系人：张文婷，联系电话：3880689）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施工图审查机构、江门市高新工业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湖南省公路设计有限公司、江门地质工程勘察院

乐祥路东延线（健乐路-胜利南路）道路工程初步设计审查会专家审查意见

2020年7月14日，江门市江海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主持召开乐祥路东延线（健乐路-胜利南路）道路工程项目初步设计审查会，参加审查会的有江门市高新工业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湖南省公路设计有限公司和江门地质工程勘察院的代表以及路桥、岩土、给排水、电气和工程经济等方面的5名专家。专家组听取了设计单位关于本工程初步设计的情况介绍以及参会单位的意见，经充分论证，形成如下意见：

一、本工程初步设计依据较为充分，编制深度基本符合《市政公用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原则同意通过初步设计审查，按审查意见修改完善后的初步设计文件可作为下一阶段工作的依据。

二、该初步设计文件需作如下的修改和完善：

（一）路桥专业部分

1、道路工程

（1）根据《市政公用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设计总说明要补充功能定位、交通预测、交通设施现状和规划、排水规划、海绵城市等内容。

(2) 总说明第 6 页表格，换填法的处理效果是不如深层处理的效果好，因此应改为 B，并且方案比较论述不够充分，应补充造价方面的比较。

(3) 平面图有比较方案，总说明中应补充平面方案比较说明。

(4) 路基处理水泥石搅拌桩顶面的级配碎石层建议加设一层双向土工格栅。

(5) 不同特殊路基处理衔接处差异沉降会比较大，应设置 30 米衔接段，建议衔接段采用水泥石搅拌桩处理，间距 1.8 米。

(6) 道路侧的河涌边坡防护坡脚底处应设置堆垛。

(7) 路面结构图中的人行道和非机动车道底下设置防渗土工布不符合海绵城市的要求，建议删除。

(8) 根据《城市道路路线设计规范》，建议优化道路标准横断面，两侧人行道可各减少 0.5 米，增设中央分隔带至 2 米宽。

2、交通工程

(1) 市公安局要求设置交通信号控制设备，但未见相关交通信号灯控制的设计内容，建议健乐路路口设置交通信号红绿灯控制设备。

(2) 人行横道标志牌杆上建议加设无障碍标志牌。

(3) 人行横道线两端均须设置标志牌。

(4) 路名标志牌应按江门城区路名牌的做法制作，统一规格

和样式，且双面牌版设置。

（二）岩土专业部分

1、该城市次干道路规模小，但岩土勘察报告编制执行公路规范很多，不熟悉市政勘察规范，报告应重编。

2、取岩土样深度与间距未严格执行市政勘察规范按设计：路面或原地面3米内间距0.5米取样，如淤泥在3~8米取样，在类似项目重视取样。

3、路基方案应分段评价在现标高需填高2~3米，可报告未评价最厚填土处ZK3~4孔标高低采用搅拌桩，其余段可采用换填是否施工与填土会产生深层滑动，对填土下伏淤泥的参数影响大等，建议报告重编，提出符合实际情况的路基评价方案。

（三）排水专业部分

1、排水工程

（1）根据沿线建设情况，复核汇水面积及排水量，补充系统图。

（2）方案说明增加排水沟，双排DN2000和DN1500管功能和作用及水系的运行。

（3）优化污水管倒虹管设计，建议不采用倒虹管。

（4）建议优化管材的选择。

（5）补充相关规划（排水、竖向）、管线综合、海绵城市设计

的内容。

(6) 为防止管道接口错位，污水管及检查井地质承载力建议大于 80KPa；

(7) 排水井盖技术参数应执行《江门市区下水道井盖供应技术标准》的规定；

(8) 污水管施工完成后需做闭水试验，合格后方可验收；污水检查井建议采用钢筋混凝土检查井。

(9) 根据控规及污水专项规划，本项目污水管需转输北侧健乐路污水，污水管起点埋深 2.0m 是否合适，建议复核并同步核实下游胜利南路污水管标高；

(10) 雨水管排出口建议设置拍门，防止河水倒灌；

(11) 新建双排 DN2000 管与胜利南路现状 2-4x2.75m 涵洞连接，建议复核断面，咨询水利部门意见；

2、消防工程

(1) 设计说明：补充设计消防水量、消防历时等设计参数，补充确定管径为 DN250 的合理依据；

(2) 健乐路口、胜利南路路口附近未设消火栓，如路口现状有消火栓请在平面图标出，以判断是否满足消火栓布置要求；

(3) 节点：DN80 排气阀建议配套 DN80 闸阀、双盘短管、三通等，没必要用 DN100 连接；排泥阀大样未显示排泥湿井。

(四) 电气专业部分

1、照明工程

(1) 本工程道路长度较短，路灯负荷较小，建议优化电源接入设计，尽量利用周边低压电源供电；如确需新建箱变，则应补充箱变一次系统图。

(2) 路灯杆采用 15 米杆高太高不利于后期检修，建议在满足规范要求的前提下尽量降低灯杆高度。

(3) 路灯控制系统图与原理图控制回路不一致，请复核；控制箱参数要求应满足路灯管理部门要求。

2、通信工程

(1) 设计说明中应删除与本工程无关的管材参数。

(2) 通信管道在胜利南路路口弯度太大，应增加通信井过渡。

(五) 造价概算部分

1、补充项目特征，补充照明工程的造价内容，补充概算幅度差；

2、复核综合单价及工程量进一步完善概算书。

专家签名

福、杨、董、邓司荣

2020 年 7 月 14 日

关于乐祥路东延线（健乐路-胜利南路）道路工程初步设计审查会专家审查意见的回复

江门市江海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0年7月14日，江门市江海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主持召开乐祥路东延线（健乐路-胜利南路）道路工程项目初步设计审查会，会议总体结论为本工程初步设计依据较为充分，编制深度基本符合《市政公用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原则同意通过初步设计审查，按审查意见修改完善后的初步设计文件可作为下一阶段工作的依据。

贵局送来的《乐祥路东延线（健乐路-胜利南路）道路工程初步设计审查会专家审查意见》收悉，并对评审意见作出如下回复：

岩土专业部分

1：该城市次干道路规模小，但岩土勘察报告编制执行公路规范很多，不熟悉市政勘察规范，报告应重编。

回复：关于本次勘察报告存在上述问题，已经按照审查意见对执行规范重新作调整。

2：取岩土样深度与间距未严格执行市政勘察规范按设计：路面或原地面3米内间距0.5米取样，如淤泥在3~8米取样，在类似项目重视取样。

回复：同意审查意见，以后定当重视，在探勘过程中重视规范取样。

3: 路基方案应分段评价在现标高需填高 2~3 米, 可报告未评价最厚填土处 ZK3~4 孔标高低采用搅拌桩, 其余段可采用换填是否施工与填土会产生深层滑动, 对填土下伏淤泥的参数影响大等, 建议报告重编, 提出符合实际情况的路基评价方案。

回复: 已按审查意见, 对路基方案进行分段评价。

江门地质工程勘察院

2020年7月17日



关于《乐祥路东延线（健乐路-胜利南路）道路工程初步设计审查会专家审查意见》的回复

江门市江海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0年7月14日，江门市江海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主持召开乐祥路东延线（健乐路-胜利南路）道路工程项目初步设计审查会，会议总体结论为：本工程初步设计依据较为充分，编制深度基本符合《市政公用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原则同意通过初步设计审查，按审查意见修改完善后的初步设计文件可作为下一阶段工作的依据。

贵局送来的乐祥路东延线（健乐路-胜利南路）道路工程初步设计审查会专家审查意见》收悉，并对评审意见作出以下回复：

（一）路桥专业部分

1、道路工程

（1）根据《市政公用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设计总说明要补充功能定位、交通预测、交通设施现状和规划、排水规划、海绵城市等内容。

执行情况：按意见增加。功能定位、交通量预测、交通设施现状及规划内容见“道路工程设计说明-五、功能定位、交通量预测、交通现状及相关规划内容，第4页-第5页”。海绵城市见“道路工程设计说明-6.9 海绵城市的应用，第14页”。

(2) 总说明第 6 页表格，换填法的处理效果是不如深层处理的效果好，因此应改为 B，并且方案比较论述不够充分，应补充造价方面的比较。

执行情况：表格已更正。表格中已含造价方面的比较，如下图：

软基处理方法比较

本表中最优者为 A，其次为 B				
分类	单价	适用范围	工期	效果
预应力管桩法	B	淤泥质粘土、粉土、一般粘性土、松散砂质粉土等具有可达持力层的深层软土。	A	A
塑料排水板排水固结法	A	淤泥、淤泥质土、含水量较高地基承载力较低的粘性土、粉土等软土地基。	B	B
水泥土搅拌桩法	B	淤泥、淤泥质土和含水量较高地基承载力较低的粘性土、粉土等软土地基。	A	A
换填法	A	淤泥、淤泥质土、含水量较高地基承载力较低的粘性土、粉土等软土地基。	A	B

(3) 平面图有比较方案，总说明中应补充平面方案比较说明。

执行情况：按意见补充平面方案比较说明。详见“道路工程设计说明-6.2 平面设计，第 5 页”。

(4) 路基处理水泥土搅拌桩顶面的级配碎石层建议增设一层双向土工格栅。

执行情况：按意见增加。

(5) 不同特殊路基处理衔接处差异沉降会比较大，应设置 30 米衔接段，建议衔接段采用水泥土搅拌桩处理，间距 1.8 米。

执行情况：按意见增加过渡段地基处理方案，过渡段采用水
泥搅拌桩处理。

(6) 道路侧的河涌边坡防护坡脚底处应设置堆垛。

执行情况：按意见修改。

(7) 路面结构图中的人行道和非机动车道底下设置防渗土工
布不符合海绵城市的要求，建议删除。

执行情况：按意见删除。

(8) 根据《城市道路路线设计规范》，建议优化道路标准横
断面，两侧人行道可各减少 0.5 米，增设中央分隔带至 2 米宽。

执行情况：根据区自然资源局规划意见，本工程采用规划设
计要点横断面。

2、交通工程

(1) 市公安局要求设置交通信号控制设备，但未见相关交通
信号灯控制的设计内容，建议健乐路路口设置交通信号红绿灯控
制设备。

执行情况：执行情况：在距离健乐路左侧 100m 左右环镇路
路口已设置交通信号灯，本工程起点与健乐路平交仅配套监控设
备，交通信号灯预留管线。考虑到安全性，采用临时防护墩封闭，

禁止车辆左转。

(2) 人行横道标志牌杆上建议加设无障碍标志牌。

执行情况：按意见修改。

(3) 人行横道线两端均须设置标志牌。

执行情况：按意见增加。

(4) 路名标志牌应按江门城区路名牌的做法制作，统一规格和样式，且双面牌版设置。

执行情况：按意见修改。

(三) 排水专业部分

1、排水工程

(1) 根据沿线建设情况，复核汇水面积及排水量，补充系统图。

执行情况：在雨水总平面图中增加内容。

(2) 方案说明增加排水沟，双排 DN2000 和 DN1500 管功能和作用及水系的运行。

执行情况：按意见修改。

(3) 优化污水管倒虹管设计，建议不采用倒虹管。

执行情况：由于新建 DN2000 排水管、设计地面标高及终点污水管网标高等因素的限制，本段污水管采用虹吸设计，施工图阶段再进行优化倒虹吸管设计。

(4) 建议优化管材的选择。

执行情况：综合考虑本项目的经济效益，本次设计管材暂不优化，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施工图阶段再进行优化管材。

(5) 补充相关规划（排水、竖向）、管线综合、海绵城市设计的内容。

执行情况：补充内容，海绵城市见“道路工程设计说明-6.9 海绵城市的应用，第 14 页”。

(6) 为防止管道接口错位，污水管及检查井地质承载力建议大于 80KPa；

执行情况：根据规范要求，本次污水管道及检查井下增加 50cm 石渣回填进行基础处理，增加地质承载力。

(7) 排水井盖技术参数应执行《江门市区下水道井盖供应技术标准》的规定；

执行情况：按意见修改。

(8) 污水管施工完成后需做闭水试验，合格后方可验收；污水检查井建议采用钢筋混凝土检查井。

执行情况：按意见修改。

(9) 根据控规及污水专项规划，本项目污水管需转输北侧健乐路污水，污水管起点埋深 2.0m 是否合适，建议复核并同步核实下游胜利南路污水管标高；

执行情况：受现状污水管埋深影响，按意见复核符合要求。

(10) 雨水管排出口建议设置拍门，防止河水倒灌；

执行情况：按意见修改。

(11) 新建双排 DN2000 管与胜利南路现状 2-4x2.75m 涵洞连接，建议复核断面，咨询水利部门意见；

执行情况：按意见复核并咨询水利部门意见，符合要求。

2、消防工程

(1) 设计说明：补充设计消防水量、消防历时等设计参数，补充确定管径为 DN250 的合理依据；

执行情况：按意见补充。

(2) 健乐路口、胜利南路路口附近未设消火栓，如路口现状有消火栓请在平面图标出，以判断是否满足消火栓布置要求；

执行情况：经复核，本路段消火栓布置满足该路段消防用水要求。

(3) 节点：DN80 排气阀建议配套 DN80 闸阀、双盘短管、三通等，没必要用 DN100 连接；排泥阀大样未显示排泥湿井。

执行情况：按意见修改。

(四) 电气专业部分

1、照明工程

(1) 本工程道路长度较短，路灯负荷较小，建议优化电源接

入设计，尽量利用周边低压电源供电；如确需新建箱变，则应补充箱变一次系统图。

执行情况：本次设计暂定新建箱变，施工图阶段经再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对电源供电进行优化；按意见修改，补充箱变一次系统图。

(2) 路灯杆采用 15 米杆高太高不利于后期检修，建议在满足规范要求的前提下尽量降低灯杆高度。

执行情况：按意见修改。

(3) 路灯控制系统图与原理图控制回路不一致，请复核；控制箱参数要求应满足路灯管理部门要求。

执行情况：按意见修改。

2、 通信工程

(1) 设计说明中应删除与本工程无关的管材参数。

执行情况：按意见修改。

(2) 通信管道在胜利南路路口弯度太大，应增加通信井过渡。

执行情况：按意见修改。

(五) 造价概算部分

1、 补充项目特征，补充照明工程的造价内容，补充概算幅度差；

执行情况：按意见补充。

2、复核综合单价及工程量进一步完善概算书。

执行情况：按意见复核。

湖南省公路设计有限公司

2020年7月17日

